

代號：12740
12840
14540
頁次：1-1

114年公務、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、114年
交通事業郵政、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

等 級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廉政、安全保防、警察行政

科 目：刑法與刑事訴訟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甲某日臨時起意至好友乙之住處拜訪，但在門外時突然聽到乙與甲妻 A 疑似在內親熱之聲音，意外發現乙與 A 有染。甲又驚又氣，為進行蒐證，乃從窗戶縫隙以手機拍攝乙與 A 進行性交之畫面。但甲越看情緒越激動，終至極度憤怒而生殺機，乃一腳踹開大門持美術刀衝入屋內欲殺乙。乙驚嚇中顧不得穿衣，直接裸身奪門而出於大街上狂奔，惟甲仍持刀緊追決意將乙殺死，乙為躲避追殺不得已翻牆進入他人別墅庭園，別墅保全丙突見有陌生人裸身闖入，誤以為有變態人士入侵，基於維安職責所在乃持電擊棒攻擊乙，導致乙遭電擊受傷暫時暈倒，丙再以束縛帶將乙雙手反綁，並立刻電請警察到場處理。乙清醒後解釋來龍去脈，丙方知原來是誤會一場，乃立刻將乙之束縛帶解開。試討論甲、乙、丙可能應負之刑責？（50 分）

二、甲因涉嫌販毒遭警方自民國 114 年 6 月 1 日開始通訊監察。警方於 6 月 8 日某時錄下甲涉及販毒之談話，於 6 月 27 日第一次將通訊監察報告陳報至該管法院。後警方某日持拘票及搜索票搜索甲宅，在內扣得一級毒品 20 包，並拘提甲後進行詢問，詢問中，警方盡告知義務後，對甲說：「這些扣到東西是什麼？沒話說吧？我看你再裝嘛！不說也沒關係。」甲沉默約 30 分鐘後，承認扣案毒品為其所有。偵查終結後甲遭起訴，甲主張前述電話錄音內容、扣得一級毒品 20 包以及前述甲於警方詢問時之陳述均無證據能力。試問，甲之主張有無理由？（50 分）